

考試院第 12 屆第 45 次會議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7 月 23 日上午 9 時

地點：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 44 次會議紀錄（原件印附議程第 3 頁至第 14 頁）。

決定：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

（一）第 42 次會議，高召集人永光提：審查考選部函陳有關國防部請辦 104 年軍法官考試一案報告，經決議：「照審查會決議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04 年 7 月 13 日函復考選部。

決定：

（二）第 42 次會議，考選部函請舉辦 104 年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104 年關務人員升官等考試、104 年交通事業公路、港務人員升資考試，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呈請派用一案，經決議：「照案通過，並照院長所提，請謝委員秀能擔任本考試典試委員長。」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04 年 7 月 13 日呈請派用及函知考選部。

決定：

（三）第 42 次會議，考選部函請舉辦 104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建築師、技師、第二次食品技師考試暨普通考試不動產經紀人、記帳士考試，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呈請派用一案，經決議：「照案通過，並照院長所提，請浦委員忠成擔任本考試典試委員長。」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04 年 7 月 13 日呈請派用及函知考選部。

決定：

三、業務報告：

(一) 書面報告：

1、總統民國 104 年 7 月 1 日令修正公布法院組織法部分條文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15 頁至第 17 頁）。

決定：

2、總統民國 104 年 7 月 1 日令制定海洋委員會暨所屬海巡署、海洋保育署及國家海洋研究院組織法等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18 頁至第 27 頁）。

決定：

3、本院研究發展委員會案陳本院 103 年度委託研究專題「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制度改革之研究」、「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組織法人化之研究」2 項報告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28 頁；研究報告另附）。

決定：

4、考選部函陳辦理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技師考試部分科目免試及第 121 批全部科目免試審議經過及環安工礦技師考試審議委員會第 22 次會議紀錄【列入院會報告資料不含會議紀錄附件部分】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29 頁至第 34 頁）。

決定：

5、考選部函陳辦理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建築師考試部分科目免試及第 49 批全部科目免試審議經過及建築師考試審議委員會第 67 次會議紀錄【列入院會報告資料不含會議紀錄附件部分】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35 頁至第 42 頁）。

決定：

6、考試院令派薦任第九職等以上正副主管人員陳玫靜 1 員請任

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43 頁至第 45 頁）。

決定：

7、銓敘部令派薦任第九職等以上人事正副主管人員陳貴枝等 2 員請任等二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46 頁至第 49 頁）。

決定：

（二）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業務報告：

決定：

（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考銓業務報告：

決定：

（四）秘書長工作報告：

決定：

（五）考選部業務報告：

決定：

（六）銓敘部業務報告：

決定：

四、其他有關報告：

五、臨時報告：

乙、討論事項

一、黃召集人婷婷提：審查考選部函陳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規則部分條文及第 5 條附表三、附表四修正草案一案報告，請討論（原件印附議程第 50 頁至第 63 頁）。

決議：

二、考選部函陳應考人申請複查成績辦法修正草案一案，請討論（原件印附議程第 64 頁至第 74 頁）。

決議：

三、考選部函陳典試法施行細則修正草案一案，請討論（原件另附）。

決議：

四、考選部函陳應考人申請閱覽試卷辦法草案一案，請討論（原件另附）。

決議：

丙、臨時動議